**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

**甄選規範**

1. **活動宗旨**

**為發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長期推動安全農業，並實施產銷履歷驗證制度、彰顯農產品安全追蹤，並鼓勵農民與產銷履歷經營業者積極投入產銷履歷產業發展等相關施政方向，特辦理本次營運商甄選，期待經由營運商參與本計畫平台之成功商業運作**，永續經營安全農食產業之發展，建立產銷履歷農產品高質化品牌形象，讓民眾「吃得安心健康」、投入銷履歷經營者有穩定獲益**、最終能回饋收益於從事產銷履歷廣大農民等三贏局面**。

1. **推動單位**

**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科技處**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1. **甄選對象(擇一即可)**
2. 具有產銷履歷供貨來源及可供貨餐廳、團膳之食材供應業者。
3. 具銷售產銷履歷農產之平台且具物流倉儲經營能量業者。
4. 其他有意投入產銷履歷農產發展且具相關經驗之業者。
5. **營運商之權利**
6. 使用產銷履歷分眾整合平台
   * + 1. 使用整合平台之農產產銷數據分析、產銷履歷生產者資料庫及其他農產產銷政府opendata資料庫。
       2. 協助建立區域團膳及溯源餐廳業者資料庫。
       3. 提供營運商食材供應場域之飲食健康管理服務。
       4. 依據營運商系統介接本平台資訊功能。
7. 實體營運商相關資源輔導
8. 輔導營運商優化既有營運模式，使能達成計畫要求目標。
9. 共同舉辦產銷履歷推廣活動，建立營運商之形象。
10. 擴大營運商產銷履歷市場及源頭產銷履歷生產者之經營。
11. 共同舉辦產銷履歷相關經營業者之聯誼會，擴大合作商機。
12. **報名作業**
13. 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106年5月10日**止，並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1. 申請應備資料

　報名時繳交以下報名資料：

|  |  |  |
| --- | --- | --- |
| 項目 | 繳交資料 | 注意事項 |
| 資格文件 | 申請文件封面（附件1） | 正本需蓋大小章 |
|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報名表（附件2） | （除紙本文件外，另請將電子檔寄至c0911＠csd.org.tw） |
|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參加同意書（附件3） | 正本需蓋大小章 |
| 合法登記證明文件影本(公司執照影本或公司登記影本、工廠登記證影本) | 若無工廠登記則不用提供 |
| 單位信用文件(如無欠稅證明、非拒絕往來戶或近1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金融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 |  |
| 附件(其他具公信力、有利甄選之參考資料，如產品或技術之佐證資料；申請驗證、獎勵、專利等相關申請或獲證文件影本。) |  |
| 計畫文件 | 表格填寫申請單位之相關資料 |  |

1. 報名方式
   * + 1. 報名資料請向執行單位索取或至產銷履歷農產品分眾整合平台<http://www.tapmart.org.tw/>、科技農企業資訊網<https://www.agribiz.tw/index.php>下載。
       2. 將「資格文件」與「計畫文件」請以A4規格、依上述順序靠左裝訂成冊，1份正本4份影本共5份，請用長尾夾固定即可，不需膠裝。
       3. 上述報名資料除提供紙本外，營運商甄選報名表須另提供word版電子檔，請寄到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前瞻服務部 農業經營組蔡金麟顧問收（c0911＠csd.org.tw）。
       4. 於報名期限內，將上述資料以掛號郵寄或親送「100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15-1號3樓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前瞻服務部 農業經營組 蔡金麟顧問收」，並於信封上註明「單位名稱」及「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字樣。
2. **評選作業**
3. 評選方式
4. 初審作業：

報名文件由執行單位進行文件審查，若有不符甄選對象資格將不受理報名，缺件者將通知補正，通知後3日內未補正則視為資格不符。資格符合者將依據評分標準予以給分，並進行排序，排序前2名者列為正選(最多可為3名)，擇優若干名列為備選。

1. 入選名單公告：

公告正選及備選名單於產銷履歷農產品分眾整合平台<http://www.tapmart.org.tw/>、科技農企業資訊網<https://www.agribiz.tw/index.php>，之後由執行單位協助正選業者撰寫營運計畫書，並提送專家會議進行討論及修正。備選或未入選業者可由執行單位協助其使用平台部分功能，並可加入產銷履歷業者聯誼會擴大合作商機。

1. 專家指導會議：

邀集相關農業產銷及經營管理等產、官、學專家代表，針對正選業者營運計畫書進行審查，經會議共識後通過本年度輔導業者，另由會議專家指導修正營運計畫書後即開始接受輔導並進行試營運。

1. 評選標準
2. 物流模式 (30%)：描述貴公司之農產運銷物流模式，是否有自有車隊或長期配合物流業者? 是否由生產者自行運送？
3. 儲運現況(10%)：描述現行貴公司對於農產品之倉儲集貨地點、集貨區域大小、相關倉儲設備(是否有倉儲廠與集貨場？或者有截切場、理貨加工場或中央廚房？常溫或低溫倉儲設備)
4. 農業金流(10%)：交易對象之採購及銷售金流方式(票據或現金等？亦或有其他機制？)
5. 通路拓展(30%)：描述貴公司目前通路類型與規模，以及未來通路計畫，主要合作團膳市場。
6. 資訊流運作模式(10%)：描述貴公司相關資訊系統及目前運作狀況。如：生產、行銷、人資、研發、財務是否具有資訊系統並完整運作？需補強部分為何？
7. 本年度產銷履歷相關業務之發展規劃(10%)：本年度貴公司是否有建立創新產銷履歷相關業務之發展規劃？

**(三)** 作業流程

**初審作業**

**報名截止**

**營運商試營運**

**專家指導會議**

**初審名單公布**

**5/15**

**6/1-11/30**

**5/10**

**5/24-5/26**

**5/11-5/14**

※**備註：入選營運商將由執行單位協助撰寫營運計畫書並由專家指導修正後試營運。**

1. **注意事項**
   1. 繳交資料均不退還，請自行留底備份。
   2. 凡參加本活動者，視同承認本活動相關規定；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公布。
   3. 所有參加本次營運商甄選之廠商資料，僅供本計畫及農委會對產銷履歷拓展相關之業務參考，本中心不作為其他用途或公開。
2. **產銷履歷分眾整合平台介紹**

本計畫所建置之「產銷履歷分眾整合平台」，主要用於提供產銷履歷生產者、團膳業者、消費者、營運商以及平台營運者等分眾使用平台服務。俾以達成統籌統購最大化營運效果。分眾功能分別說明如下：

* 1. 生產者：

可線上提供產銷履歷農產品給平台營運商、團膳業者；並可展示、交易所生產之產銷履歷農產品給餐廳採購或企業團購。

* 1. 營運商：

可使用本系統，對線上團膳業者進行統一收取訂單，整理完後，並對生產者統一下單、集中採購。營運商採購及進銷存等資訊可介接本平台，進行資料拋轉以及蒐集分區產銷履歷生產者、供應者資訊及多項量價分析資訊。

* 1. 團膳業者：

在本系統註冊之團膳業者可在本平台向生產者採購產銷履歷農產品，本系統並可提供團膳業者公布菜單及菜單營養成分，供團膳消費者做健康管理。

* 1. 消費者：

於本計畫實施場域之團膳消費者，皆可註冊使用本系統之個人健康管理服務。

* 1. 平台營運者：

提供平台營運所有資料來源整理及分析、系統維運及介接整合服務。現階段由本中心負責平台營運及資料收集。

1. **需配合完成工作項目:**
   1. 實際使用產銷履歷分眾整合平台(包含產銷履歷食材下單訂貨及產品管理等)。
   2. 營運模式推動示範場域1-2場。
   3. 營運期間之示範場域的食材採購、物流資訊及資料需能於產銷履歷分眾整合平台後台能查詢。
   4. 完成一周至少供餐5日，每日可供餐至少600餐以上，每份餐點至少使用5項產銷履歷農產品食材。
   5. 配合營養師完成每餐熱量估算。
   6. 參加產銷履歷農產品分眾整合平台教育訓練。
   7. 配合出席執行單位辦理推廣及展示成果發表會等活動。
   8. 協助揭露各項產銷履歷菜價，並完成自行商轉營運報告(含本次產銷履歷示範場域相關盈虧報告、商轉營運機制)。

備註：啟動試營運與輔導後1個月若仍無法達到營運計畫目標者，經中衛與營運商雙方商議後仍無具體改善方法，則取消正取營運商資格。

1. **聯絡窗口**
2.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前瞻服務部
3. 蔡金麟 先生

　　電話：(02)2391-1368#8911；信箱：c0911＠csd.org.tw

傳真：(02)2391-1283

1. 李琳琳 小姐

電話：(02)2391-1368#1238；信箱：c1238＠csd.org.tw

傳真：(02)2391-1283

1. 產銷履歷分眾整合平台網址：<http://www.tapmart.org.tw>

※若有書寫上的任何問題，歡迎來電或到本中心洽詢

**【附件1】申請文件封面**

(本欄由執行單位填寫)

收件編號：

收件時間：106年 月 日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

|  |  |  |  |  |  |
| --- | --- | --- | --- | --- | --- |
| **單位** |  | | | | |
| **聯絡人** |  | | | **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 | **手機** |  |
| **電子信箱** |  | | | | |
| * **寄出申請書以前，請先逐項確認下列資料，**   **並請在** □**內打「✓」** | | | * **資格審查紀錄（以下由執行單位填寫）** | | |
| 1.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報名表（附件2） 2.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同意書（附件3） 3. □合法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4. □單位信用文件影本 5. □附件   證件名稱(1)  證件名稱(2)  證件名稱(3) | | 1  式  5  份 | **書面資料檢核** | | |
| □齊全  □補正第　　　　項  □資格不符 | | |
| **補正紀錄** | | |
| □通知補正（106年　　月　　日）  □通過審核（106年　　月　　日）  □駁回申請，原因：  □未於期限內補正資料  □補正後資料仍不齊全 | | |
| **執行單位備註欄** | | |
|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報名表電子檔  （□光碟或 □mail寄至聯絡人信箱:c1217＠csd.org.tw） | | |  | | |
| **單位用印** | | | **負責人簽章** | | |
|  | | |  | | |

註1.報名資料用紙大小以白色A4規格（可雙面列印）。一律由左至右直式橫書繕打，字形以中文－標楷體、英文－Times New Roman，字體大小以word文書軟體字體12號為原則，右開左側裝訂成冊，1式12份。

註2.請連同本封面及報名資料，逕寄「100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15-1號3樓 中衛發展中心前瞻服務部 蔡金麟先生收

註3.報名表內資料僅作為本次甄選審查使用，主辦單位將予以保密不會外流。

**【附件2】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報名表**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單位名稱** |  | | |
| **成立時間** | 年 月 |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  |
| **營業項目** |  | | |
| **地址** |  | | |
| **網址** |  | | |
| **負責人** |  | **職稱** |  |
| **資本額** | 萬元 | **員工數** |  |
| **104年度營業額** | 萬元 | **105年度營業額** | 萬元 |
| **單位沿革**  （至少以300字或條列式詳細說明） | 例如:主要說明產銷履歷相關業務發展現況 | | |
| **物流模式**  **說明(30%)** | 例如: 描述貴公司之農產運銷物流模式，是否有自有車隊或長期配合物流業者? 是否由生產者自行運送？ | | |
| 儲運現況  **說明(10%)** | 例如: 描述現行貴公司對於農產品之倉儲集貨地點、集貨區域大小、相關倉儲設備(是否有倉儲廠與集貨場？或者有截切場、理貨加工場或中央廚房？常溫或低溫倉儲設備) | | |
| **農業金流**  **說明(10%)** | 例如: 交易對象之採購及銷售金流方式(票據或現金等？亦或有其他機制？) | | |
| **通路拓展**  **說明(30%)** | 例如: 描述貴公司目前通路類型與規模，以及未來通路計畫，主要合作團膳市場。 | | |
| **資訊流運作模式(10%)** | 例如: 描述貴公司相關資訊系統及目前運作狀況。如：生產、行銷、人資、研發、財務是否具有資訊系統並完整運作？需補強部分為何？ | | |
| **本年度**產銷履歷相關業務規劃  (可圖文說明) **(10%)** | 例如:本年度貴單位是否有建立創新產銷履歷相關業務規劃？ | | |
| **期待本計畫給予貴單位之支援** | 例如:需本計畫協助支援以解決貴單位營運產業履歷業務之項目？ | | |

**【附件3】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參加同意書**

**「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

**參加同意書**

|  |
| --- |
| （單位名稱）報名參加貴單位所主辦「2017開拓農產品行銷營運新模式營運商甄選」活動，對於下列事項均已確實知悉並且同意遵守。若有因違反下列規定，而衍生相關法律責任時，概與主辦單位無關，由本單位全權負責：     1. 本單位保證所有文件所書寫之內容及各項資料均屬實。 2. 本單位無侵犯他人的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益。 3. 本單位同意主辦單位對於參加單位所提供之所有資料，無論得獎與否概不退件。 4. 本單位同意配合參與主辦單位後續相關推廣事宜，主辦單位並得使用申請之相關資料，作為廣宣表揚用途。 5. 本單位同意若經查證有違反上揭相關規定，或提供不實之陳述與資料時，主辦單位得取消所有獎勵措施，並保留相關之法律追訴權利。 |
|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  單位印鑑：  單位負責人簽章：  中華民國106年 月 日 |